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474948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惠州市博康实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水口工业园信利康乐创城一期25、26栋301房

代理机构 广东沅广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医用敷料；敷料纱布；医用棉签；医用保健袋；医用棉